

國立政治大學資訊科學系____學年度

碩士班抵免先修科目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學號	姓名	畢業學校	畢業學系（組）

抵免學分申請欄					審核欄		
擬抵免科目、學分數					准予 抵免	不准 抵免	授權授課 教師代判
擬抵科目名稱	學分	原校科目 名稱	使用教材說明	學分			
資料結構							
演算法							
作業系統							
計算機組織與 結構							

依據[國立政治大學資訊科學系碩士班如修業學分注意事項]辦理：

- (一) 先修課程：新生畢業於資工系、資料系大學部者或通過本系碩士班一般入學考試者，視為通過本系先修課程；其餘同學進入本研究所前，若無選修過下列(二)款之課程，須於本系大學部或研究所補修，如有例外須經系主任核可。學生申請先修課程抵免需於第一學年內提出並需於開學後1週內提出。先修課程抵免之認定以課程名稱相同者視為通過，其餘授權當年度開課老師審定。
- (二) 研究所先修課程為四科選修二科：資料結構、演算法、作業系統、計算機組織與結構

系主任	業務承辦人	核准抵免總學科數

*本表請學生先行填寫，再彙整集中送系辦審查。

*須隨表附上修課成績單